

2024 年度

长春市林业工作总站部门决算

2025 年 10 月 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长春市林业工作总站是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属于财政全额拨款，主管部门是长春市林业和园林局。为二级预算管理单位。其主要职能包括：

（一）负责组织基层林业站建设管理，指导基层林业站开展工作。

（二）负责全市国有林场建设管理与指导。

（三）负责全市重点生态公益林工程建设和管理等工作。

（四）负责全市林业实用技术引进和推广。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单位无内设机构，部门决算单位为长春市林业工作总站。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工作总站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2.0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	38.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9	二、卫生健康支出	15	7.3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城乡社区支出	16	31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农林水支出	17	340.19
五、事业收入	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8	21.85
六、经营收入	6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20	
八、其他收入	8	0.11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731.13	本年支出合计	23	722.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8.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17.15
总计	13	739.4	总计	26	739.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工作总站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1.13	731.02					0.1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82	38.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2	38.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4	14.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9	24.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8	7.3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8	7.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8	7.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4	31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85	28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85	28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9	29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9	29					
213	农林水支出	349.07	348.96					0.11
21302	林业和草原	349.07	348.96					0.11

2130201	行政运行	250.07	249.96					0.11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99	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5	21.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5	21.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5	2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工作总站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22.24	309.24	4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82	38.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2	38.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4	14.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9	24.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9	24.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8	7.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8	7.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4		31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85		28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85		28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9		29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9		29			
213	农林水支出	340.19	241.19	99			
21302	林业和草原	340.19	241.19	99			
2130201	行政运行	241.19	241.1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99		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5	21.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5	21.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5	2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工作总站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2.0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38.82	38.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9	二、卫生健康支出	16	7.38	7.3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城乡社区支出	17	314	285	29	
	4		四、农林水支出	18	340.08	340.08		
	5		五、住房保障支出	19	21.85	21.85		
	6			20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731.02	本年支出合计	23	722.14	693.14	2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8.2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17.15	17.1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8.27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739.29	总计	28	739.29	710.29	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工作总站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693.14	309.14	267.35	41.79	3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82	38.82	38.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82	38.82	38.8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34	14.34	14.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4.49	24.49	24.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49	24.49	24.4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8	7.38	7.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8	7.38	7.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38	7.38	7.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85				285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85				28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85				285
213	农林水支出	340.08	241.08	199.29	41.79	99
21302	林业和草原	340.08	241.08	199.29	41.79	99

2130201	行政运行	241.08	241.08	199.29	41.7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99				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85	21.85	21.8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85	21.85	21.8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85	21.85	2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工作总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3.6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2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5.89	30201	办公费	0.9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2.4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6.91	30203	咨询费	0.1	310	资本性支出	0.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4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41	30206	电费	0.9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	30208	取暖费	1.1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7.8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211	差旅费	0.3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4.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4.1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9.06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0.1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2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8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9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67.35	公用经费合计					41.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工作总站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	29		2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	29		2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9	29		29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29	29		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工作总站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长春市林业工作总站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 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73	0	5.4	0	5.4	0.33	2.91	0	2.91	0	2.9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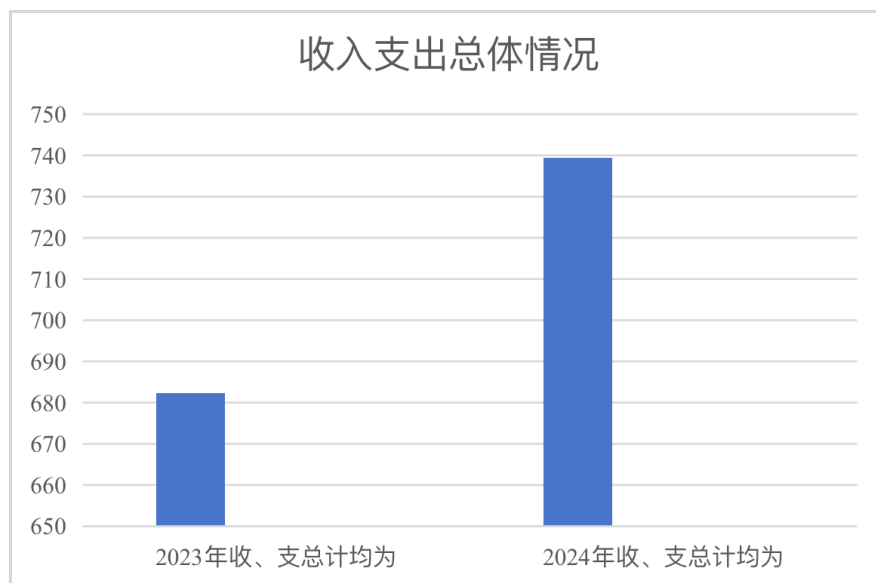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长春市林业工作站环城绿化带、西部防风御沙林工程看护费					
实施单位	长春市林业工作站					
资金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99		99	99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资金总和	99		99	99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通过对“两带”工程全部划分区由专人进行看护并对在林带内发现的挖坑取土、放牧猎捕、盗砍乱伐、违规建设、开荒种地等其他损害林地和树木的行为及时制止，保证林带内树木长势良好。2、通过春秋两季森林防火宣传，并购置必要灭火设备，确保“两带”内林木安全；对林带内林业有害生物进行调查监测，并结合实际发生情况进行防治和预防。			看护工作已完成，林带树木长势良好。森林防火工作已完成，无火灾发生。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防治工作已完成，林业有害生物发生情况得到有效控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项目计划投资执行比例	100%	10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看护面积	环城绿化带≤1310公顷；西部防风御沙林≤320公顷	环城绿化带≤1310公顷；西部防风御沙林≤320公顷	无偏差
		质量指标	看护质量	符合协议约定及任务情况完成验收书	符合协议约定及任务情况完成验收书	无偏差
		时效指标	实施方案设定目标按时完成率	100%	100%	无偏差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林业发展	有一定效果	有一定效果	无偏差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居民幸福感和满足感	有所巩固或提高	有所巩固或提高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城市生态保护和修复	有所巩固和改善	有所巩固和改善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无偏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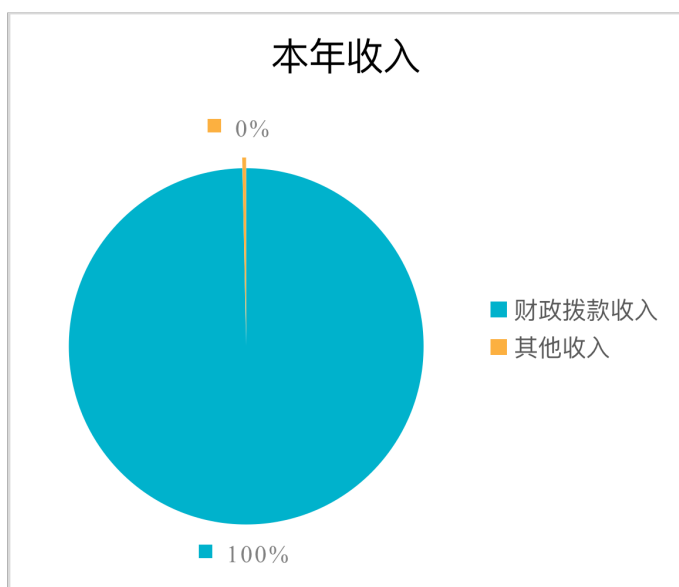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各 739.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7.13 万元，增加 8.4%。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情况增加了绿化项目的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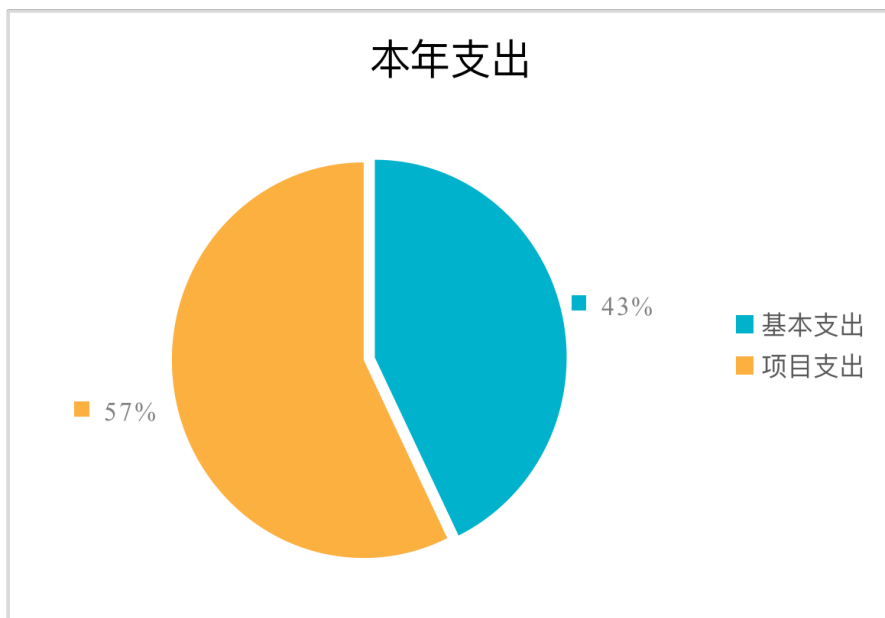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731.1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31.02万元，比上年增加90.45万元，增加14.1%，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园林绿化项目；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同上年一样；事业收入0万元，同上年一样；经营收入0万元，同上年一样；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同上年一样；其他收入0.11万元，比上年减少0.13万元，下降54.2%，主要原因是利息收入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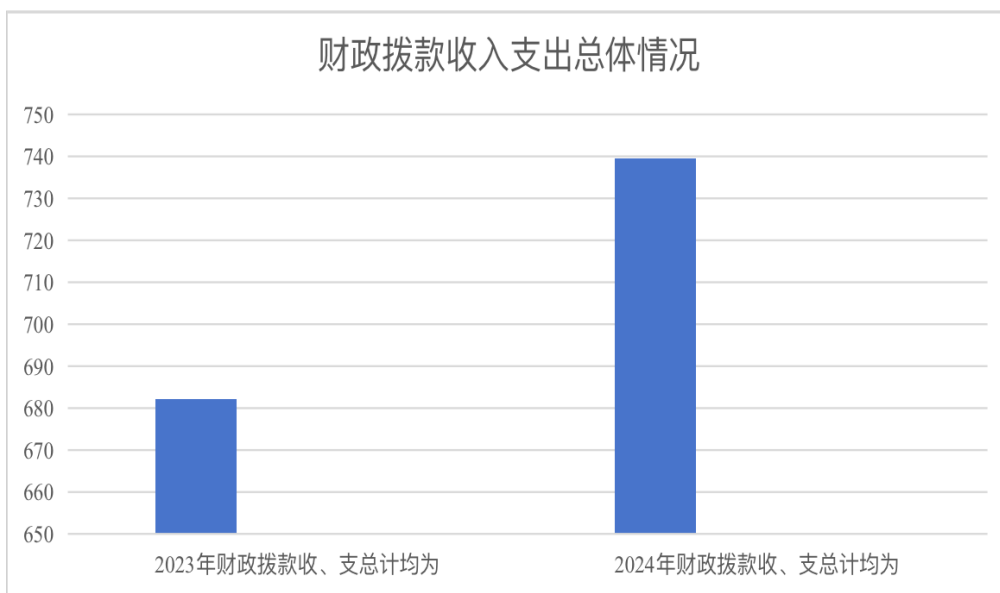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722.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9.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48.24 万元,增长 7.2%,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长;项目支出 413 万元,比上年增加 64 万元,增加 18.3%,主要原因是绿化项目经费增多;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同上年一样;经营支出 0 万元,同上年一样;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同上年一样。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739.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7.13 万元,增加 8.4%。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情况增加了绿化项目的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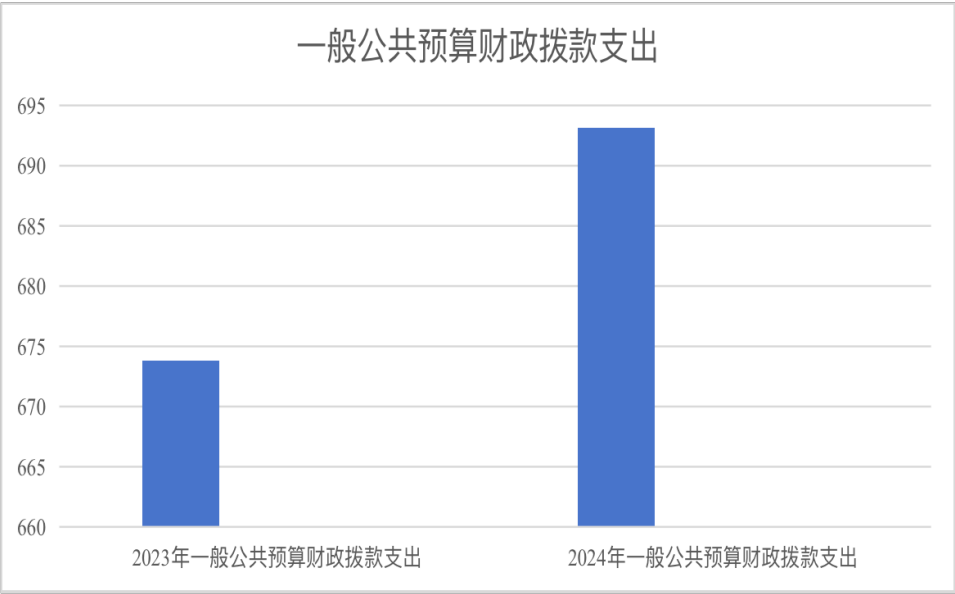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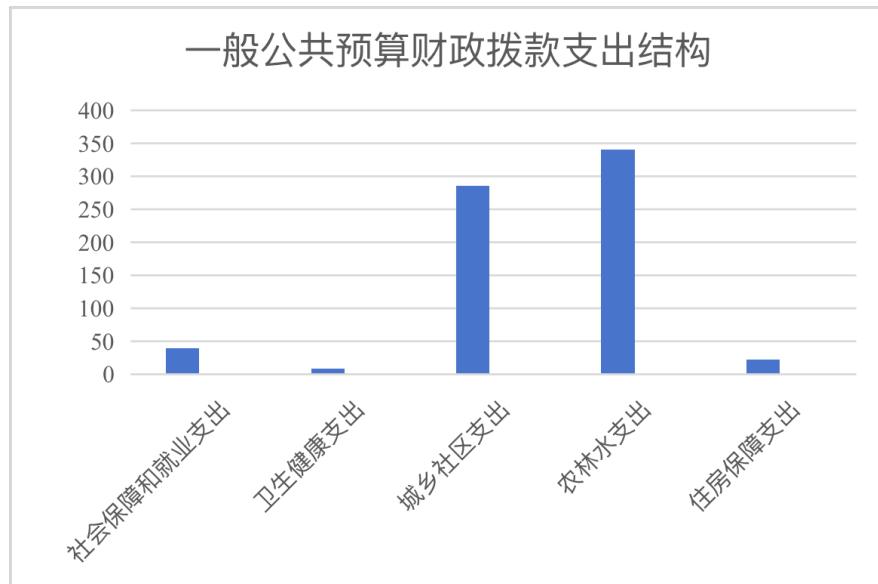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3.14 万元，占

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9.37 万元，增加 2.9%。主要原因：根据实际情况增加了绿化项目的经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93.1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82 万元，占 5.6%；卫生健康（类）支出 7.38 万元，占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285 万元，占 41.1%；农林水（类）支出 340.08 万元，占 49.1%；住房保障（类）支出 21.85 万元，占 3.2%。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76.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3.1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3.9%。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8.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7.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5 万元,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执行中下达资金支出。

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09.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1.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执行中下达资金支出。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1.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9.1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7.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41.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

元；本年收入 29 万元；本年支出 2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 万元，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使用执行中下达资金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涉及此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8%；较 2023 年度减少 0.33 万元，减少 10.2%，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压减公务用车运行费及未发生公务接待费和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预决算与上年相同，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5.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8%；较上年减少 0.33 万元，减少 10.2%，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决算数小于预算

数的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用车运行费并减少此项业务支出。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91 万元。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上年相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组织对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环城绿化带、西部防风御沙林带看护费项目等 1 个二级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99 万元，绩效自评率为 100%。

2、组织对环城绿化带、西部防风御沙林带看护费项目等 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99 万元，通过对“两带”工程全部划分区由专人进行看护并对在林带内发现的挖坑取土、放牧猎捕、盗砍乱伐、违规建设、开荒种地等其他损害林地和树木的行为及时制止,保证林带内树木长势良好。

（二）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下：部门预算项目单位自评等评价结果作为次年预算项目管理、政策调整、资金分配的主要依据,通过项目自评等方式分析各项成本支出比例,合理调整业务相关支出,实现绩效目标效益,促进预算项目资金的有效利用。加强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完善各类制度内容,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加强部门内部监督管理,注意保留基础佐证资料,将项目自评结果公开。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79 万元。较 2023 年度减少了 0.42 万元,减少 1%。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情况发生业务。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3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长春市林业工作总站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
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
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各类绿化养护用车；单
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

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